

我的意見



農藥空瓶罐需適當處理

本省耕地一向採行集約栽培，容易發生病虫害，必須使用農藥加以防除，但由於農藥使用後所剩餘的包裝袋或玻璃瓶內，仍附着微量農藥而具殘毒，所以，如果使用後，不加以適當處理，易引起污染造成公害。聽說，省農林廳正積極研究使用多層塑膠瓶代替玻璃瓶，以保護農藥品質及避免農藥造成的公害。

本省液體類農藥，絕大部分是以玻璃瓶盛裝，估計每年使用玻璃瓶約1千萬瓶。農藥使用後，因空瓶處理困難，農藥工廠均不願收回，農民又未能按規定



處理，致任意丟棄田間，造成污染。又某些農藥空瓶美觀耐用，常有移作其他用途，更易發生危害。目前，處理用過的空瓶，最好的方式是土埋或是收集在不易看得見的地方，但因空瓶大量的增加，又本省耕地集約，公共荒地甚少，農民只好隨意棄置田埂中或道路邊，因此常有農民或牲畜不慎踐踏破裂而發生傷害或意外中毒的事件。（苗栗縣大湖鄉義和村5鄰9號彭燕明）

水田轉作勿再種植蔬菜

從70年底至今年5月止，半年來的蔬菜產地價格一直很低賤，一件120公斤的青梗白菜只值200元。由於天氣不好，1分地約生產3,600公斤，總值6,000元。

在成本方面，基肥需2包，約800元，追肥用尿素2包，約800元，種子400元，播種800元。收支相抵，尚剩3,200元。

如果把管理和採收費用，也算在內，恐怕就要賠錢了。因疏苗計需10工，約2,200元，採收計需16工

，約3,520元（1工資220元），合計5,720元，扣除3,200元，還賠2,520元。

因此，政府有關單位輔導低產水田轉作時，勿再種植蔬菜，應轉作其他作物。（台北縣蘆洲鄉中正路434巷5號黃建春）



200元 徵求你 寶貴的意見

對於農業產銷或農村生活，希望政府和有關機構改進，或促請農民合力推行的事項，以簡單文字寫出300~500字，寄本社葉小姐收，信封註明“我的意見”。刊出後每則稿酬200元，恕不退稿。特別歡迎過去未發表意見的人投稿。